

國立中央大學電子計算機中心誠徵契僱人員（技師）1名

【職務說明】

一、職稱：契僱人員（技師）

二、工作內容：

- 1.辦理校務資訊系統開發及維運業務。
- 2.主管交辦事項。

三、工作時間：

- 1.週休二日，出勤管理依本校契約僱用人員規定辦理。
- 2.視單位業務狀況配合加班，並依本校規定及相關法令辦理。

四、聘期：試用期為3個月，試用期滿經成績考核合格者，依規定正式僱用。

五、待遇：

- 1.薪資依本校契約僱用人員報酬標準表支薪（學士學歷起薪34,960元，碩士學歷起薪40,335元）。
- 2.勞保、健保及勞工退休金依相關法令辦理。

【公告日期】即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止。

【工作地點】本校志希館（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）。

【資格及其他條件】

一、資格條件：

- 1.國內外大學畢業以上學歷。
- 2.資工、資管相關科系畢業或具有程式撰寫、系統開發經驗者。
- 3.具全民英檢初級(含)以上或相當等級之英語檢定證照。
- 4.具備 Java/PHP/mssql 程式撰寫能力，具備相關證照者尤佳。
- 5.熟悉本校之校務資訊系統開發環境、程式語言與框架者尤佳
- 6.有程式開發或系統管理經驗者優先。
- 7.具備專案管理經驗者佳。

二、其他條件：

- 1.具學習熱忱及良好服務態度。
- 2.個性主動積極、負責，具溝通協調能力者。
- 3.能接受值班時間至晚上10點者。(學期間每月約1次)

【應徵方式】

一、請於113年12月31日下午5時前至指定網址 <https://app.hrda.pro/s/i/SbvJ0X> 填寫報名資料，並依系統指示至個人郵件信箱收信，完成第一階段線上錄影面試（手機或電腦均可使用），本階段占整體應徵分數10%（完成者即得本項分數）

二、報名時應上傳下列表件(請依序合併為1個 PDF 檔)：

- 1.個人履歷及自傳。
- 2.最高學（經）歷畢業證書影本。
- 3.證照專長等與本職務相關之證明文件影本。

三、本職缺得酌列候補人員2名，候補期間3個月。

四、聯絡人：電話：03-4227151分機57535，賴韻如。

五、備註：合則約談，如資格不符或未獲錄取時，恕不退件或另行通知。

